

## 主要股東

### 主要股東

據董事所悉，緊隨資本化發行及全球發售完成後，且不計入因行使(i)超額配股權；(ii)根據購股權計劃可能授出的任何購股權而可能配發及發行或轉讓的任何股份，以下人士(並非董事或本公司最高行政人員)擁有本公司股份或相關股份的權益或淡倉，須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第2及第3分部知會本公司，或直接或間接擁有可於任何情況下在本公司的股東大會上投票的任何類別股本面值10%或以上的權益。

姓名／名稱	權益性質	股份數目	佔緊隨 全球發售後 已發行股份的 概約百分比 <sup>(1)</sup>
覃氏家族信託 <sup>(2)</sup>	主要股東控制的 公司權益	476,666,000	71.5%
Golden Realm <sup>(2)</sup>	主要股東控制的 公司權益	476,666,000	71.5%
Able Bright <sup>(3)</sup>	實益擁有人	476,666,000	71.5%

附註：

- (1) 數據假設股東於最後實際可行日期至上市日期期間不會參與全球發售或買賣任何股份。有關數據亦假設超額配股權不獲行使。
- (2) Golden Realm全部已發行股本均以Bank Sarasin Nominees的名義註冊登記。由於Sarasin Trust Company為覃氏家族信託的受託人，Bank Sarasin Nominees擔任代名人。
- (3) Able Bright全部已發行股本由Golden Realm擁有。

---

## 主要股東

---

除本招股章程披露者外，據董事所悉，緊隨資本化發行及全球發售完成後，且不計入因行使(i)超額配股權；(ii)根據購股權計劃可能授出的任何購股權而可能配發及發行或轉讓的任何股份，並無任何其他人士（並非董事或本公司最高行政人員）擁有本公司股份或相關股份的權益或淡倉，須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第2及第3分部知會本公司，亦無任何人士直接或間接擁有可於任何情況下在本集團任何其他成員公司的股東大會上投票的任何類別股本面值10%或以上的權益。據董事所悉，並無可能將於以後日期改變本公司控制權的任何安排。